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3-113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建设”）拟为公司控股孙公司鄱阳县赣鄱高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提供人民币 2,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为年利率 8%，期限为一年。
2.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整体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保障鄱阳县昌景黄高铁（鄱阳南站）配套附属设施（一期）建设 PPP 项目（以下简称“鄱阳 PPP 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顺利推进项目工程建设，公司控股孙公司各股东将根据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提供 2,500 万元；项目公司其他股东江西省城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城投”）、鄱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鄱发投资”）分别提供 2,000 万元、500 万元。资金使用费为年利率 8%，期限为一年，定向用于支付鄱阳 PPP 项目工程款。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鄱阳县赣鄱高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28MACB81P395

3.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三庙前乡横岭拆迁安置房第 36 栋

5. 法定代表人：陈克旭

6.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3 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企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500	50%
江西省城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	40%
鄱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

10. 与公司的关系：项目公司是国海建设的控股子公司，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孙公司。

1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705.40
负债总额	12,007.35
净资产	6,698.05
项目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588.72
净利润	-170.31

12. 其他说明：



- (1) 国海建设为项目公司就鄱阳 PPP 项目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 (2)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前，公司从未对项目公司提供过财务资助。
- (3) 项目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江西城投

1. 公司名称：江西省城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5560307901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绿地国际博览城 JLH603-D03 地块 4#商业办公楼 1208 室
5. 法定代表人：李祖耀
6.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10 日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土地整治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江西城投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与江西城投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江西城投根据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提供同等比例的财务资助。

(二) 鄱发投资

1. 公司名称：鄱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28662042146B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鄱阳镇东湖大道 151 号
5. 法定代表人：周和明
6. 注册资本：162,258 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3 日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河道采砂，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城市



公共交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园区管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灌溉服务，智能农业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游览景区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鄱发投资实际控制人为鄱阳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公司与鄱发投资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鄱发投资根据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提供同等比例的财务资助。

四、本次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项目公司各股东根据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提供 2,500 万元；项目公司其他股东江西城投、鄱发投资分别提供 2,000 万元、500 万元。资金使用费为年利率 8%，期限为一年，定向用于支付鄱阳PPP项目工程款。

五、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国海建设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情况下进行的，鉴于被资助对象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且其目前经营情况稳定；项目公司其他股东根据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提供同等比例的财务资助；同时公司将加强对下属控股公司的内部管控，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综上，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国海建设对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系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保证其正常运营，解决其资金需求；且项目公司其他股东根据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提供同等比例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可控。因此，公司董事会



同意国海建设为项目公司提供 2,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有助于缓解控股孙公司经营资金的压力，保障鄱阳 PPP 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顺利推进项目工程建设。本次被资助对象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风险可控，且其他股东亦根据持股比例对提供了同等比例的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八、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01%；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对外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